

关于景顺长城大中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年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 暂停申购赎回安排的公告

根据《景顺长城大中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景顺长城大中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景顺长城大中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262001)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香港、台湾证券交易所同日正常交易的工作日,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日除外。

为了保障基金平稳运作,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对处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的下列2015年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并自下列节假日结束后的首个开放日恢复本基金的上述业务。

2月 27日(台湾和平纪念日)
4月 3日(香港耶稣受难节),7日(香港复活节星期一)
5月 25日(香港佛诞)
6月 19日(台湾端午节)
7月 1日(香港特别行政区成立纪念日)
9月 28日(香港中秋节)
10月 9日(台湾“双十节”),21日(香港重阳节)
12月 25日(香港圣诞节)

若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予以公告。若境外主要市场状况发生变化,或将来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需要调整上述安排的,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调整并公告。

敬请投资者尽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jgwmfmc.com)或拨打客服电话400 8888 606(免长途话费)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关于景顺长城中国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参加部分销售机构申购及/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满足广大客户的理财需要,经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42家销售机构协商一致,自2015年1月6日起,景顺长城中国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参加以下42家销售机构的基金申购及/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 适用基金

景顺长城中国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772)。

2. 本基金参加下列销售机构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以下排名不分先后)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华福证券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龙证券有限公司、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北京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展视天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一路财富(北京)信息有限公司、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腾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创金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北京鼎鼎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 本基金参加下列销售机构基金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以下排名不分先后)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龙证券有限公司、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北京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展视天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一路财富(北京)信息有限公司、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腾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创金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北京鼎鼎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4. 其他与本基金相关的事项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由赎回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人收取1.5%的赎回费,对持续持有期少于30日的投资人收取0.75%的赎回费,并将上述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少于3个月的投资人收取0.5%的赎回费,并将赎回费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3个月但少于3个月的投资人收取0.5%的赎回费,并将赎回费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6个月的投资人,将赎回费总额的25%归入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5. 日常转换业务

6. 申购费率

7.2.1 前端收费

8.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由赎回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持续持有期少于30日的投资人收取0.75%的赎回费,并将上述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少于3个月的投资人收取0.5%的赎回费,并将赎回费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3个月但少于3个月的投资人收取0.5%的赎回费,并将赎回费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6个月的投资人,将赎回费总额的25%归入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0. 公司公告的基金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请详见本公司相关公告。

11.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情

景顺长城中国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最低转出份额为1份(其他销售机构

3.以上费率优惠活动内容及截止日期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费率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上述销售机构所有,有关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以上销售机构的有关公告。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人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景顺长城中国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关于开放日常申购、赎回、 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交日期:2014年12月3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中国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中国回报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77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11月16日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景顺长城中国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景顺长城中国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15年1月5日
赎回起始日	2015年1月5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5年1月5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5年1月5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5年1月5日

2.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基金管理人承诺在开放日申请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时除外。

3.3.日常申购业务

3.3.1申购金额限制

本基金首次申购最低限额为10元,追加申购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及各销售机构可根据具体情况设置高于或等于前述的交易限制,具体以本公司及各家公司销售机构公告为准),投资者提交基金申购申请时,应遵循本公司及各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直销中心每个账户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50万元,追加申购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或数量不设上限限制。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3.3.2申购费率

3.3.2.1前端收费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	1.5%
100万≤M<200万	1.0%
200万≤M<500万	0.3%
M≥500万	按笔收取,1000元/笔

3.3.3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情

无

4.日常赎回业务

4.1赎回份额限制

本基金不设最低赎回份额(其他销售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但某笔赎回导致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0份时,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必须一同全部赎回。

4.2赎回费率

持有期	赎回费率
7日以内	1.5%
7日以上(含)-30日以内	0.75%
30日以上(含)-1年以内	0.5%
1年以上(含)-2年	0.25%
2年以上(含)	0

注:就赎回费率而言,1年指365天,2年指360天。

4.3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情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由赎回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人收取1.5%的赎回费,对持续持有期少于30日的投资人收取0.75%的赎回费,并将上述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少于3个月的投资人收取0.5%的赎回费,并将赎回费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3个月但少于3个月的投资人收取0.5%的赎回费,并将赎回费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6个月的投资人,将赎回费总额的25%归入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5.日常转换业务

5.1转换费率

关于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

5.2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情

景顺长城中国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最低转出份额为1份(其他销售机构

另有规定高于本公司最低转换限额的,从其规定),最低转入金额不限。

6.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直销或其他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直销或其他销售机构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基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1)适用投资者范围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适用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可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2)申请方式

a.凡申请办理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须向本公司提交基金开户申请书的基金账户,具体开户程序请遵循直销或其他销售机构的规定。

b.已开立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证件凭证,到直销或其他销售机构各营业网点或通过网上申购渠道申请办理此业务,具体办理程序遵循直销或其他销售机构的规定。

3)申购费率

如无另行规定,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等同于正常的申购业务。具体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请参见本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4)定期扣款金额

投资者与直销或其他销售机构约定每月固定扣款金额,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为10元(具体以直销或其他销售机构公告为准),且不设级差及申购限额。直销或其他销售机构定期自动代投资者提交申购赎回申请,并按约定扣款金额及申购金额扣款。

5)扣款方式及扣款日期

a.投资者应遵循直销或其他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由投资者与直销或其他销售机构约定每月固定扣款日期;

b.投资者须指定一个有效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

c.如果在约定的扣款日之前投资者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申请得到成功确认,则首次扣款日为当月,否则为次月。

6)交易确认

定期定额投资申购份额的计算以每期实际定期定额投资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准。定期定额投资申购的确认以本公司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7)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变更和终止

a.投资者变更每期扣款金额、扣款账户等,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证件凭证到直销或其他销售机构变更具体办理程序遵循直销或其他销售机构相关规定;

b.投资者终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证件凭证到直销或其他销售机构办理终止手续,具体办理程序遵循直销或其他销售机构相关规定;

c.“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变更和终止的生效日期以最后一次扣款日的基金净值为准。

8)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城证券有限公司、宜信普泽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一路财富(北京)信息有限公司、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腾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创金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北京鼎鼎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9)基金直销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城证券有限公司、宜信普泽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一路财富(北京)信息有限公司、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腾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创金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北京鼎鼎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